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管理學院 場地借用申請單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單位			單位 申請人	
活動名稱及 內容簡述			連絡 電話	
借用日期	自 年 月 日 時 分起 至 年 月 日 時 分止		參加 人數	
借用場地	管理一館(MA)	管理二館(MB)	管理三館(MD)	
	☐ A.管院大門口 ☐ B.如意廣場 ☐ C.管院大草坪 ☐ D.二樓空橋	☐ E.二館門口廣場 ☐ F.一樓大廳 ☐ G.哈佛前廣場 ☐ H.雲鄉咖啡旁花園	☐ I.三館門口廣場 ☐ J.一樓大廳 ☐ K.羅馬廣場 ☐ L.羅馬廣場地下室	
核定程序	申請單位 主管簽章		管院 承辦人	

- 一、 借用場地請依照本校規定使用，舉凡開伙、烤肉、放煙火等，需要「火」事項，一律禁止。一經檢舉，則依照校規查辦，並於活動結束後，協助場地垃圾清理。
- 二、 請於活動前提出申請，並附上流程企劃書備查。
- 三、 場地管理辦法係依據本校 85 年 7 月 15 日，第 67 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之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各會議場所管理辦法」實施。
- 四、 場地開放時間 8:00-22:00 截止，請注意音量勿太大，以免影響其他師生權益
- 五、 若是未遵守規定，會取消場地申請

